**中共南江县委统战部**

**关于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根据《南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4〕4号）文件要求，我部对2023年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执行认真评价，现将关情况报告于后：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县委统战部是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下设办公室、台侨民宗股、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股、非公有制经济工作股四个股室。领导民族宗教工作，县民宗局与县委统战部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统一管理侨务、台湾事务工作，加挂侨务和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

**（二）机构职能。**县委统战部是县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承担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职责。主要是：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战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助手作用；研究统一战线重大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在南江的细化落实；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制定党外干部培养规划，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基本政策和方针；负责联系、培养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统一管理侨务和台湾事务工作和承办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县委统战部有行政编制8名，工勤编制2名，现有在岗职工10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3年度本年收入598.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98.3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598.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4.32万元；项目支出344.03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1.财务制度建设情况。**为切实规范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制定了《县委统战部机关内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在资金计划、拨付、审批、支付等环节做到层层把关，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

**2.内控制度管理情况。**建立健全《县委统战部内部控制制度》，制度涵盖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五个方面业务范畴。并及时查找了风险点，完善了业务流程，使经济业务管理更规范、健康。

**3.工作纪律制度建立管理情况。**建立和健全《机关内务管理制度》，切实做到了按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按制度追责。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案科学合理编制本单位预算，提前做好情况摸底、数据收集、填报绩效目标、细化专项预算，按照人员经费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经费，严格编制“三公”经费预算，压缩公业务费，科学编制项目支出，编制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按时完成预算编制报送工作。

**2.绩效目标填报、监控管理、评价情况。**绩效目标填报执行了《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绩效分配。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单位建立和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严格资金的使用和划拨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公平、合理。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支付。资金的支付均通过对公账户，直接支付到供应商,切实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安全性。在绩效目标评价方面， 根据县财政局相关要求，我会成立自评工作小组，组织实施本单位2023年度绩效管理自评工作。

（三）综合管理情况

**1.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相关规定，我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债务。

**2.政府采购管理情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对纳入政府采购的项目必须实行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目录及相关规定确定政府采购组织形式与方式，加强政府采购内部监督管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审批程序。

**3.财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建立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账务处理，会计凭证和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厉行节约。机关会议费、差旅等严格按照财务相关规定办法执行。

**4.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号）文件规定，加强资产管理，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将各类资产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分类建立资产卡片，实行资产动态管理。同时根据需求制订采购计划，实行多人经办、“货比三家”，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管理原则，及时进行资产清查盘点，确保了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5、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在预决算批复后20日内，在南江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信息公开，公开内容真实、完整。

**6、依法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严守财经法规，严格财经纪律，依法接受财政、审计、巡察、派驻纪检监督，按时上报各类资料。

（四）综合绩效情况

**1.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23年对四川省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等项目经费进行项目绩效自评，评价结果良好。

**2.部门职能完成情况。**

**（1）统筹谋划，统战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地落实。**始终坚持“四个纳入”，推动统战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一是全面安排部署。**先后召开县委统战工作会议、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和南江县迎接“两项督查”工作会议、全县网络统战工作会议等6次，部署基层统战年度工作、非法宗教治理、侨情调查和中央专项督查民族宗教工作迎检及网络统战等工作。**二是专题研究落实。**先后将《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组织建设的意见》；全国、全省、全市统战部长会议；全省民族宗教委（局）主任（局长）会议和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等纳入县委常委会传达学习并研究贯彻意见8条，印发《南江县<贯彻落实市委统战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任务清单》。**三是健全完善机制。**完善了县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和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任务清单、成员单位职责清单、巡视巡察反馈问题督办清单和统战成员单位联席会议机制，县委主要领导听取统战工作汇报2次，研究解决党外干部配备、工作经费保障等重要事项4件。

**（2）突出重点，统战领域工作有序推进。**突出重点目标任务，有序推动统战各领域工作。**一是**开展政党协商专题座谈会3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建立12类对象“区域+领域”2套台账3600人次，推荐使用优秀党外干部6人，其中正科级2人。**二是**推动落实《南江统一战线服务全县“双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统战部长与民营企业家沟通协商“面对面+键对键”活动3次，协调解决问题7个，新建本地商会组织1个。**三是**完成无党派代表人士调整3人，推荐认定对象3人，完成“双走访”和“双报告”69人次。**四是**加强新联会、知联会组织自身建设，成立卫生系统行业知联会2个，印发《南江县网络统战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建立健全学习教育、活动开展等制度机制，组织开展政治理论专题学习会4次，覆盖会员380余人次，服务乡村振兴调研活动1次。**五是**开展侨情调查，掌握县域内侨对象分布和构成，加强人员动态管理。做好对台交流，对接省台办率台资企业家12人来南考察农业产业，推荐宣传南江金银花、黄羊和乌梅等农业项目10个。**六是**稳妥推进民族宗教领域专项督查检查工作，完成迎接中央“两项督查”各项准备。常态推进宗教场所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商业化治理、禁毒防邪等工作，宗教领域和顺。

**（3）实践创新，统战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开展基层统战实践创新，打造统战特色亮点。**一是**建立了基层统战“三张清单”“两项机制”“一个品牌创新”的“321”工作机制，“三张清单”工作模式得到市委统战部充分肯定并在全市推广。**二是**打造了职校统战和南江新阶·共享农业实践创新基地，高质量完成全市统战工作半年推进会暨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现场会对南江统战工作现场“验靶”考核。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省总工会主席赵俊民来南开展蹲点调研时对南江基层统战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三是**打造统战宣传品牌，推荐的《南江·这几年》短视频荣获“寻美·巴蜀——2023川渝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原创短视频大赛”三等奖，《“321”统战工作模式提升基层统战工作质效》在2023年第7期《中国统一战线》刊发。

**四、评价结论**

 本次自评得分为94分。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无论在资金预算、审批、执行、支付等方面都做到了层层把关，严格按照单位预算进行整体支出，严守法律、纪律底线，严守各项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单位财务制度，所有资金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对实施全过程的日常监督，切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无挪用、套取、占用等违规现象。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一是统战工作经费预算严重不足，影响统战工作成效；二是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建议。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资金支付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支付，杜绝超支现象发生；二是积极争取相关政策和资金，加大对全县统战工作的投入力度；三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四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附件：《中共南江县委统战部2024年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中共南江县委统战部

2024年6月7日